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的书面通知。

2. 监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 11:40 在深圳市蛇口工业三路招商局港口大厦 25A 会议室召开。

3. 监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现场出席监事 4 名。杨运涛监事因公务未出席会议，但表示同意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并授权胡芹监事代为出席本次会议，发表意见并签署会议相关文件。

4. 监事会会议的主持人

会议由刘英杰监事会主席主持。

5. 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关于《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将同意此报告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件。

2. 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监事会发表独立书面审核意见如下：根据有关规定，我们对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 2018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 关于《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意在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公告该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 关于《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9.45% 股东权益减值测试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9.45% 股东权益减值测试专项审核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9.45% 股东权益减值测试专项审核报告》。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三十日



**附件：《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8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严格履行监事会职责范围内的各项检查、监督的权限及职责，并委派代表列席董事会会议，参与公司重大问题的决策。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18年度，监事会共召开8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 本公司于2018年3月5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 《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发表独立书面审核意见；
- (3) 《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发表书面评价意见。

2. 本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并发表独立书面审核意见。

3. 本公司于2018年6月19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2018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与招商局集团（香港）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之一致行动协议〉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
- (5) 《关于〈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7) 《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减值补偿协议〉的议案》；
- (8) 《关于估值机构的独立性、估值假设前提的合理性、估值方法与估值目的的相关性以及估值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9)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估值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4. 本公司于2018年7月9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2018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减值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5. 本公司于2018年8月29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发表独立书面审核意见。

6. 本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2018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发表独立书面审核意见。

7. 本公司于2018年11月27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2018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 《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并提请参加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 (2) 《关于变更固定资产会计估计的议案》。

8. 本公司于2018年12月13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2018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意见**

以《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为依据，公司对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评价，形成《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于2019年3月28日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意见如下：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同意披露在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